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 元 (含税),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 12.9.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 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1、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04,370,055.94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以 2025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

现金股利 0.19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4,481,546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 4,795,569 股，实际参与权益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129,685,977 股。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640,335.63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9%。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调整后的具体情况。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362,211.4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8.16%。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度合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88,002,547.11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108.55%。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640,335.63	0	10,893,005.2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81,068,811.03	76,603,858.27	106,801,452.71

润（元）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04,370,055.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5,533,340.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8,158,040.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5,533,340.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40.3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62,070,261.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404,931,529.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	10.90		

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表格中现金分红总额不包含 2025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